

## 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商借教師 柯佩吟

電話：(03)3322101#7452

電子信箱：10034601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永豐高級中等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12月7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體字第110011359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四 (376735100E1100113598\_1\_ATTACHMENT1.pdf)

主旨：函轉中國青年救國團直屬台灣省南投縣團務指導委員會辦理111年教育人員冬令教師研習活動「探索杉林溪森林之美~教師天文生態研習營」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中國青年救國團直屬台灣省南投縣團務指導委員會(110)青投活字第310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活動為倡導教育人員戶外教學研習並提供進修管道，以增進教師專業知能與生態環境認識。
- 三、本案聯絡人：活動組曾孟君小姐，電話：049-2223441轉24。
- 四、檢附實施計畫1份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(不含秀才分校)、本市各公立高中職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

副本：

